

# ★信息快车

（7月30日）

**洋县** 近日，陕西省洋县检察院举办“领导干部上讲台”活动。活动中，该院副检察长以“构建检察‘大管理’格局、一体抓实‘三个管理’的若干思考”为主题，立足该院工作实际，系统阐释了构建“大管理”格局的重要意义、一体抓实“三个管理”的实践要求以及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的深刻内涵。

（刘佳乐）

**博乐垦区**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博乐垦区检察院近日召开贯彻落实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警示教育会。会议组织学习“三个规定”相关文件，剖析违反“三个规定”典型案例，引导干警牢固树立如实缴报的政治自觉和检察自觉，认真执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强化纪律意识，坚守纪律防线。

（李奕瑾）

**益阳资阳** 近日，湖南省益阳市资阳区检察院通过民事支持起诉，帮助14名农民工讨回薪资19万余元。据了解，收到支持起诉申请后，该院积极为农民工提供法律咨询服务，协助其收集证据，依法向法院送达支持起诉决定书，最终为农民工追回欠薪。

（孙晓霞）

**平遥** 山西省平遥县检察院近日召开高质效办案分析研讨暨重点工作推进会。会议深入分析了关键数据，全面梳理办案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并明确下一步工作方向，同时就数字检察发展、业务品牌打造、典型案例报送等工作进行部署。

（温政凯 鹿瑞波）

**武穴** 近日，湖北省武穴市检察院法治宣讲团深入辖区部分社区、商圈、乡村，开展暑期“爱心托管班”普法巡讲活动。巡讲前期，该院未成年人检察办案团队主动与村(社区)对接，了解孩子们的法治需求，以便提前筹备宣讲内容。活动中，检察官结合真实案例，讲授网络安全、预防性侵害等方面的法律知识，并向孩子们发放法治宣传资料。

（王倩倩）

**皋兰** 甘肃省皋兰县检察院近日组织刑检部门举办“传导式”培训活动。授课检察官根据此前参加培训的心得体会，结合案例、法条及思考，讲解刑事案件证据完善与补强等方面的内容，阐释证据审查、关键证据补充的要点，并解答干警提出的相关问题。

（王琴）

**武邑** 河北省武邑县检察院近日组织青年干警召开述职分享会。会上，青年干警围绕今年上半年履职情况、以数据亮成绩、以案例谈经验、以问题找差距、直面短板弱项，提出整改措施，明确下一步工作思路。该院检察长对青年干警提出要求，希望他们加强政治理论学习，拉高工作标杆，锤炼工作作风，守牢纪律红线。

（王艳婷 金鑫）

## 公 告

**张旭东、张明奎、杨文英**:本院受理原告傅鲁临诉你们及刘金艳、张馨心、张馨月不当得利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4)鲁1302民初4260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如下:驳回原告傅鲁临的起诉。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裁定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裁定,可在公告期满后10日内(遇节假日顺延)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山东省临沂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区人民法院 张明奎、杨文英、张旭东**:本院受理原告傅鲁临诉你们及刘金艳、张馨心、张馨月不当得利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上诉人傅鲁临因对裁定结果不服,提起上诉。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4)鲁1302民初4260号民事上诉状。上诉人张明的上诉请求为:1.请求人民法院依法撤销(2024)鲁1302民初4260号民事裁定书,将本案发回重审或者依法改判;2.一审、二审诉讼费用由被上诉人承担。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0日内(遇节假日顺延)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山东省临沂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区人民法院 范延晋、王士红**:本院受理原告宋亚芬诉你们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4)鲁1302民初2578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被告范延晋于本判决生效后10日内支付原告宋亚芬租金、物业费共计69358元及利息(利息以69358元为基数,自2024年9月27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二、被告王士红于本判决第一项确定租金、物业费中的46650元及利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三、被告范延晋、王士红于本判决生效后10日内支付原告宋亚芬财产保全申请费720元;四、驳回原告宋亚芬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四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1534元,由被告范延晋负担,被告王士红对其中的966元负连带责任。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遇节假日顺延)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山东省临沂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区人民法院**

**本栏邮箱** zf@jcrb.com  
**编辑** 王昱璇 见习编辑 高媛

（二三版中缝）

# ★信息快车

（7月30日）

**盐亭** 7月25日,四川省盐亭县检察院干警联合该县妇联、红十字会工作人员走进该县高渠镇白虎村,为孩子们上了一堂暑期安全法治课。课堂上,检察干警结合普法动画,讲解性侵害的表现形式、防范措施,以及遭遇侵害的正确应对方法。课后,检察干警与妇联、红十字会工作人员就侵害未成年人强制报告制度落实情况与村委会人员座谈。

（黄勇军 赵银照）

**岑溪** 7月25日,广西壮族自治区岑溪市检察院联合辖区“双报到”的百福社区,组织社区小学生参观该院未成年人法治教育实践基地。活动中,检察官通过组织参观、播放法治动画片、互动答疑等形式,普及未成年人保护法律知识,帮助学生们增强法治意识。

（陈伟珍）

**肃北** 近日,甘肃省肃北蒙古族自治县检察院与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检察院召开案件质量异地交叉评查质效分析会。会上,两单位检察干警围绕今年上半年案件质量交叉评查情况,交流案件办理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分析问题产生的原因,并就如何共同提升案件质效展开讨论。

（贾震）

**宁强** 陕西省宁强县检察院干警近日深入包联镇,开展“以鸟为邻,共筑绿色家园”主题普法宣传活动。活动中,检察干警通过发放宣传资料、悬挂主题横幅、入户宣讲等形式,向群众讲解野生鸟类保护相关法律知识,并结合具体案例以案释法。

（刘兰霞）

**河源源城** 近日,广东省河源市源城区检察院联合该区法院将庭审现场搬到辖区埔前镇陂角村,组织当地村干部及村民旁听一起非法捕猎野生保护动物案的庭审现场。庭审中,公诉人围绕案情、证据及法律适用发表公诉意见,释明捕猎野生保护动物的法律后果,被告人当庭表示认罪认罚。庭审结束后,检察干警向当地村干部及村民普及野生动物保护法律知识。

（陈金明）

**高安** 江西省高安市检察院近日召开正风肃纪警示教育会。会议组织干警学习相关论述、剖析典型案例,并播放警示教育片。参会干警表示,将牢记纪律要求,以案为鉴、严守规矩,将作风建设成效转化为履职动力,助推检察工作提质增效。

（黄梅）

**马鞍山花山** 近日,安徽省马鞍山市花山区检察院精心打造的“花青诉”学研沙龙持续发力,通过读书分享、案例剖析、研学交流等形式,为干警搭建锤炼专业技能、提升业务能力的优质平台。作为该院队伍建设“琢玉”品牌的重要载体,“花青诉”学研沙龙已成功举办3期。

（高敏）

## 公 告

**河北鑫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本委依法受理高芳与你单位劳动争议一案,案号为经劳仲案字[2025]第189号,因无法联系你单位且邮寄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开庭通知书。本委决定此案由首席仲裁员任俊,仲裁员陈浩、秦瑞伟,书记员郭兰君承办。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答辩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0日内。定于2025年9月12日9时在张家口市经开区建投大厦806室开庭审理。逾期未到,将依法缺席审理和裁决。**张家口经济技术开发区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 安徽百世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亳州仲裁委于2024年4月23日受理了申请人龚永、朱求实与被申请人安徽百世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合同纠纷一案,本委按照法律规定向被申请人送达仲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法律文书。本委于2024年7月26日10时开庭审理此案,你方缺席庭审,该案已经审理终结,现向你公告送达亳州仲裁委员会裁决书(2023)亳仲裁字第150、152号。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本裁决为终局裁决,逾期本裁决即发生法律效力。地址:亳州市南关大楼7楼亳州仲裁委,联系电话:0558-5116897。**亳州仲裁委员会 刘义军**:本院受理原告侯照柱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鲁1723民初3581号民事诉状、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及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诉讼要点:1.判令被告支付原告货款15550元,并判令被告自起诉之日起至清偿之日向原告支付利息(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2.诉讼费由被告承担。本案定于2025年9月26日9时30分在武威市中级人民法院荷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将依法缺席裁判。**山东省武威县人民法院 拍賣通知书****(2025)豫0194执4537号****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邓智慧**:本院立案执行的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与邓智慧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本院将于2025年8月22日10时起至2025年8月23日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对被执行人邓智慧名下位于郑州市金水区金明路36号2号楼14层1406〔预售登记证明号:豫(2019)郑州市不动产产证字第0293387号〕房产进行公开拍卖活动,详情请见网址:htp://cf.taobao.com/0371/20。依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网络司法拍卖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六条第(五)项通知你们,望关注该网站并可以参加拍卖,如不参加,不影响拍卖。若第一次拍卖未成交,进行后续第二次拍卖及变卖活动,将继续在该平台进行,不再另行通知,相关权利人可在上述拍品拍卖页面设置提醒,关注拍品进展。特此通知。**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郑州片区人民法院**

**本栏邮箱** zf@jcrb.com  
**编辑** 王昱璇 见习编辑 高媛

（六七版中缝）